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KAISUN ENERGY GROUP LIMITED

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8203)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

董事会建议将本公司英文名称由「Kaisun Energy Group Limited」更改为「Kaisun Holdings Limited」。于更改公司英文名称生效后，本公司将使用「凯顺控股有限公司」为仅供识别之中文名称，以取代其现时所用之中文名称「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须经本公司股东于本公司股东周年大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批准建议更改公司名称及获得开曼群岛公司注册处处长批准。

一份载有(其中包括)有关建议更改公司名称之资料，连同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及相关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将于适当时候寄发予股东。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为「本集团」)董事会(「董事会」)建议将本公司英文名称由「Kaisun Energy Group Limited」更改为「Kaisun Holdings Limited」。于更改公司英文名称生效后，本公司将使用「凯顺控股有限公司」为仅供识别之中文名称，以取代其现时所用之中文名称「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建议更改公司名称」)。

* 仅供识别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之条件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须待下列条件达成后方可作实：

- (i) 本公司股东（「股东」）于本公司即将召开的股东周年大会（「股东周年大会」）上通过特别决议案批准建议更改公司名称；及
- (ii) 开曼群岛公司注册处处长批准本公司之新英文名称。待上述条件获达成后，建议更改公司名称将由开曼群岛公司注册处处长登记本公司新英文名称以取代本公司现有英文名称日期开始生效。其后，本公司将向香港公司注册处处长办理必要之存档手续。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之理由

如本公司2017年报所述，除传统经济业务外，本公司现正营运及发展新经济业务。根据香港交易及结算有限公司采取之恒生行业分类系统，本公司属于「工业 - 工用支援 - 采购及供应链管理」。董事会认为，建议更改本公司名称将有助于本公司更新企业形象及身份，能更佳反映现时本集团广阔业务范围及未来业务发展，包括发展本集团与「一带一路」倡议相关业务，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之整体最佳利益。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之影响

建议更改公司名称将不会对股东或公司之日常业务营运及财务状况有任何影响。所有印有本公司现时名称之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票于建议更改公司名称生效后将继续有效并作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权凭证，并将继续有效作为买卖、结算、登记及交付之用。因此，本公司将不会安排以本公司现有股票免费换领印有本公司新名称之新股票。

一旦建议更改公司名称生效，本公司新股份将仅以本公司新名称发行。

此外，待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确认后，用于联交所买卖之本公司英文及中文股份简称亦将于建议更改公司名称生效后更改。

一般事宜

一份载有(其中包括)建议更改公司名称详情的通函连同股东周年大会通告及有关代表委任表格将于适当时候寄发予股东。本公司将于适当时候另行刊发公告,以知会股东有关股东周年大会之投票结果、更改公司名称之生效日期及本公司于联交所进行买卖之新英文及中文股份简称。

承董事会命
凯顺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秘书
杨恺兰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执行董事陈立基先生及杨永成先生，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刘瑞源先生、黄润权博士、萧兆龄先生及 Anderson Brian Ralph 先生。

* 仅供识别